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68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代表人为王刚先生、马证洪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因公司本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兴证券仍就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于近日收到东兴证券发来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由于保荐代表人王刚先生个人原因的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本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东兴证券指派孟利明先生为本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持续督导期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本次变更后，公司本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马证洪先生、孟利明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王刚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以及持续督导期间所作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孟利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保荐代表人孟利明先生简历

孟利明先生：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法律职业资格证，硕士研究生，现任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2015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负责或参与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IPO 项目；龙存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870000）、北京探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9377）、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838502）等新三板挂牌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